

落第

瑞士

赵淑侠



落第

瑞士 赵淑侠

《落第》

落 第

瑞士 赵淑侠 著

中国友谊出版公司出版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
百 花 印 刷 厂 印 刷

$787 \times 1092\frac{1}{32} \cdot 19\frac{1}{8} \cdot 397,000$

1985年4月第1版

1985年4月第1次印刷

社 目: 113-236 书 号: 10309·62 定 价: 3.70元

自序

很多人以为《落第》是我的新作，其实《落第》是我的第一部小说，早在二十几篇短篇和长篇小说《我们的歌》、《春江》之前就完成了。而且是我所有的作品中，最下功夫，最用心的一部。《落第》之所以到现在才出版，只能说它象书中的女主角李微菜一样，命途多乖，运气不太好。

《落第》完成后，曾寄给国内的一家杂志社，过了半年多遭退回。置放了一段时间，把对话和情节已不太新鲜的后半部整个重写，前半部加以修改，交《文坛》月刊发表；后又经新加坡的最大华文报《南洋商报》转载。《文坛》登载了两年，《南洋商报》连载了一年，如今《落第》终于付梓出版了。

写《落第》的动机，不仅仅是批评近年来已经近乎病态的升学主义，更重要的一个目的，是要借着一些人物，来说明一个家庭或一个人的不幸，常常是人为的，因人性情上的缺陷造成的。也想借着女主角李微菜的故事，提醒天下的父母，不要在儿女面前隐藏自己。去了解你的儿女，也使你的儿女了解你。误解的后果，岂仅是父母子女之间的疏离，更会酿成各式各样的悲剧、许许多多人的不幸。

对于塑造人物，我向来有极高的兴趣。这一点，在《落

第》中我得到了极大的满足。很多朋友和读者告诉我：《落第》里的几个人，如李微菜、李微容、李太太、柳永威，都描写得很活，有血有肉，特别是李俊义，“生动得差不多让人听得到他说话的声音，看得见他板着的脸。”这就可以了。我原是要借助他们几个人的力量，表达一些我想说的什么。

表面上看来，《落第》是个爱情故事，事实上，它讨论的主题，是家庭伦理，在由儿童到青少年的成长阶段中，环境对身心的影响。我一直认为，缺少温暖的家庭是问题人物的制造工厂，不懂得教育的父母，常会把本质极优秀的孩子，造成问题儿童。问题儿童长大变成问题少年，问题少年变成问题青年，问题青年很容易变成社会上的问题人物。所以，这“问题”是跟着人发展的，就算不跟着人长，曾被“问题”附过身的人，也常常因早年的心灵受戕而终生抑郁。

问题孩子有很多种。有的打架闹事，充英雄好汉；有的偷钱扯谎，浪荡街头，惶惶终日；有的因怨恨父母，而迁怒社会，思想偏激。不管属于哪一类型，问题孩子们都是很痛苦的。但其中最痛苦的一个类型是：有才华，有灵性，却得不到父母的重视与赏识，反遭到菲薄与压制，缺乏了解、疼爱和关怀。《落第》里的李微菜，无疑的属于这一型。

不幸福的家庭有很多种，造成家庭的不幸福也有很多原因。对孩子们来说，最大的不幸福，就是父母之间感情不和睦，一个终日吵吵闹闹的家庭，永远不会产生快乐的孩子。

任性，是性格中的缺点，足以坏很多事。做父母的人，就

更任不得性。如果做父母的心里存着：“我是你的父母，我对你有权力，你得按照我的意思活着”的观念，这个父母，不单本身活得痛苦，还会误了儿女的幸福，饱尝失望与伤心的滋味。《落第》里的主人翁之一的李俊义，就是典型的例子。

人生的巧妙、悲欢离合、坎坷与平稳，关键常常只系于一个小小的转捩点上。人在年轻的时候，往往由于经不起失意和打击，或意气用事，或自暴自弃，以致付出的往往是一生的代价。说不定在十八岁种下的因，到八十岁还得承受那个苦涩的果。李微棻的遭遇便是个典型。

如果李微棻生在正常的环境里，得到正常的家庭教育，虽然投考大学失败，也不会走上那么极端的道路，也就不会发生一连串不幸的事件。这正说明了父母子女之间隔膜冷漠的后果，是多么严重。读过《落第》的人，对李俊义为几个女儿付出的关怀与挚爱，免不了要叹息一声“可怜天下父母心！”但他是个失败的父亲，问题出在他既不了解自己的孩子，又克制不了自己的任性，滥用了做父亲的权力。

哪个青年不想接受高等教育？无奈大学的门是很窄的，每年必定会有相当数目的考生被摒弃在大学的门墙之外。榜上无名，并不就证明这个青年人资质低劣，无可救药。实际上在落第的青年群中，有的是智慧突出、禀赋优异的，说不定其中就有那种兴趣没有平均发展、大智若愚的天才。这种例子，中外皆可找出。

人生之路，并非对每个人都是垂直的平坦大道。能走平坦大道的是幸运，要绕布满荆棘的弯曲小道，也算正常。进不了大学是个打击，免不了颓丧失望，但，切不可因此

就存放弃之心。绕道而行，需要勇气和耐力，艰难和挫折更多。不过，你若撑得住，不认输，不放弃，还是走得通的。好在我们所生活的社会还自由，没有谁来干涉你的意愿和行动，这条路走不通，走那条，条条大路通罗马，行行出状元，美好的人生可以用自己的脑和手创造。若是李微棻不屈服，她的历史便是另一种写法。人生只有一次，错过了就没有重新来一次的可能。谨以此言赠予考试落第的年轻人。

很多人问过我：《落第》里的人物是真有其人吗？故事是真有其事吗？真有柳太太那么刻毒阴险，王泰川夫妇那么讨厌的人物吗？看他们的言行举止活灵活现，象真有其人似的？

对任何一个作者，这类问题都是最难回答的。我只能把说过好几次的话再重复一遍：小说里的人物总是真真假假，真假难分。好在那都不重要，重要的是这本小说是不是表达出了作者要表达的原意。

在《落第》里，好象没有一个完人，连被李微棻爱了一辈子的徐庆民，在性格上也有那么多的缺点。而这一点正是我一向强调的：天下有的是人，但没有一个毫无缺点的人。要是人的性情里没有自私、专横、怠惰、愚昧、猜忌、狭窄的毛病，人与人之间的很多事就不会发生。《落第》的故事之所以发生，正因为有这样一群人碰到一处，交缠错综的冲突起来，造成悲剧。

也有人问过我：为什么不写今天的青少年，而要写三十年前的青少年？这点正是我刻意经营的。我要让今天的青少年人看到：人生是一盘棋子，可能一步走错，满盘皆

错，再回首已百年身。人的一生是节节相连的，一个小小的单元事件，说不定会扩大到影响你的一生，岂可不谨慎脚步？《落第》是写给儿女们看的，也是写给父母们看的。

天刚亮，微菜就醒了，是被恶梦吓醒的。

在梦里，她看到两伙人决斗。那些人头披乱发，眼露凶光，手里拿着特制的秘密武器，毫不相让地互相厮杀。她躲在一棵大树后面，弯着身，象母鸡护小鸡似地把一群妹妹搂在怀里，以防她们遭受伤害。其实她自己早已吓得浑身发抖，心里又惦记着爸爸妈妈不知哪里去了？想叫不敢叫，想逃也无处逃。正惊慌得不知怎么办才好，忽见其中一个人手掌一松，掷出一道雪亮的白光，晃得她半天睁不开眼睛。但她终于挣扎着睁开了……

哪有什么雪亮的白光？只是昨天晚上忘了拉窗帘，太阳一出山就涌了进来，照得满屋子明光通亮的。

微菜惊魂甫定，摸摸额角，还有些潮湿，居然吓出了一身冷汗。她感到自己很可笑，却又笑不出，心里不免有点感慨，觉得那句：“日有所思，夜有所梦”的话真不假。如果昨天家里没吵得天昏地暗，说不定她不会做这个恶梦。

她抬起头看看床头上的小闹钟，才五点半，离起床的时间还早呢！妹妹们也都睡得香香甜甜，正可以“泡”在床上胡思乱想——这对她是很大的享受，特别是在清神特别紧张之后。她那个好想的脑子真的开始“胡思乱想”了，可惜

一点也谈不上“享受”，因为她一想就想起了昨天的“战争”。

“这个家是死坟一穴……”父亲狠狠的高声怒叫。

“你嫌这个家不好，你走嘛！”母亲悲忿地哭着说。

妹妹们全都象被吓破了胆、找不到洞穴躲藏的小动物。最后，她免不了又落得个出气的目标，挨了父亲一顿没来由的奚落：“没出息，不争气，废料！你要能考上大学的话，太阳就要从西边出来了。”

微菜厌恶地皱皱眉，转过脸去，不愿再想昨晚的事。同样的情形，她已看得太多了，那不只使她痛苦，更使她感到厌烦。要想的话，真不知道该从哪天开始？

对人间的第一个记忆，清晰而深刻地留在她的印象里。

是在严冬一个雪飘的夜晚。她突然从熟睡中惊醒。屋里没开灯，窗上透着些雪后的惨白。父亲狂怒的叫嚣，母亲悲痛的哭声，正一阵阵地传来。

“我要走，带着微容，把微菜留给你。没有人受得了你的脾气……”母亲伤心地哭着说。

“你敢？我不准你走！”父亲狂怒地吼叫。

她感到从来没有过的恐惧，立刻从迷迷糊糊的半醒中跳起来。赤着脚，穿着单薄的睡衣，穿过甬道上冰冷的磨石子地，往客厅跑去。就在她哆哆嗦颤地推开门的一瞬间，父亲正把一个绿瓷描金的大花瓶，用力地摔在地上。在一声震耳的巨响之后，那个美丽的花瓶立时变成了碎片。她几乎吓得昏了过去。而她小小的心灵中那尚未成形的模模糊糊的世界，也象那花瓶一样，被摔得粉碎。

她不顾一切地冲过去，扑倒在母亲身上，紧紧抱着她。

“妈妈不要……不要走，不要丢下我……”她央求地叫。

母亲只是垂着头饮泣，一句话也不说。她又奔向父亲，抱住他的腿乱摇。

“爸爸！爸爸，不要生气。我……怕，我怕……”她无助地大声哭着。脚心被碎片扎破的伤口汩汩地滴着鲜血，红殷殷的，仿佛滴自她稚嫩的童心。

“啊！血！血！”父母几乎同时惊呼。

父亲把她抱在膝上，母亲默然无言地找出了药膏和纱布，把那只受伤的脚包扎起来。她的创伤使盛怒的父母息了争吵。

那只是开始。自这以后，他们不但常常争吵，而且双方都常常说“要走”。不是父亲提着箱子要走，就是母亲翻箱倒柜地找东西要走。她的祈求和眼泪最初还能打动父母的心。他们念在怕她受惊的份上，多少克制点儿怒气。久了之后，她的一切努力都失了效，有时反会惹来厌恶与责备，成了双方出气的目标。她渐渐地看清了事实：自己没有力量阻挡这令人惊恐惧怕的争吵，父母的敌对已成了无法改变的局。虽然他们并没真的走，但这局面却越来越坏，一直延展到今天。

“姐，你看看几点了？还不起床！”

微菴正想得出神，被微容的一声叫给惊动了一下。她转过身，看到微容正坐在她的单人床上揉眼睛。再看看表，可不是已经过了六点了！“啊！这么晚了！”她自言自语地说着，连忙下床。

微菴脚刚踩到地，就立刻扶住了床栏杆。

“你怎么了？”微容问。停止了揉眼睛。

“头昏。大概睡得太少，昨天晚上我又失眠。”微菴低声说。

“你这个人太爱钻牛角尖，爸爸骂几句也往心里去。你看我，挨了骂也照吃照睡，才不在乎。反正爸爸天天骂人，要认起真来，不每天哭个肿眼睛才怪。”微容一边忙着穿她的制服一边说。

她脸圆圆的，眼睛也圆圆的，比微菜整整小三岁，还不满十五，刚上初中三年级。

“嘘！”微菜把手指堵在嘴上吹了一下，示意微容小声。“爸爸骂你的时候到底少，说的话也不那么难听。你听他都骂我些什么？一个家，整天大吵大叫的，真叫人精神紧张，受不了……”她本来还想说：“你还有妈妈护着。我呢？谁护我呀？我是他们共同的眼中钉！”因觉得微容对她一向是友爱的，不该说这种酸溜溜的话给她听，就忍了回去。

另一张双人床上，三号的微钧和四号的微祺睡得正香，微菜和微容的谈话一点也没影响到她们。

“喂！两位，好醒醒啦！上学的时候到了。”微菜两只手不停地推着微钧。微钧不耐烦地哼了两声，用力翻腾了两下身子，又睡了。

“这可怎么办？叫也叫不醒！”微菜感到束手无策。

“嘿！这几个无忧国的人睡得好香！你那办法怎么行？看我的吧！”微容认为她以下的几个妹妹，全不懂得“人世的忧伤”，就给她们取了个笼统的外号，叫无忧国的人。

微容用纸卷了两个捻子，爬上床去，一手一个，伸到微钧和微祺的鼻孔里搅了两下。两个人立刻连连打了几个喷嚏，都醒了。

“你看怎么样？我的办法灵吧？”微容得意地挑起眉毛。

“二姐最坏了，人家睡得正好，你就来讨厌！”微钧迷迷

糊糊地嘟着嘴说。

“好了，别再废话啦！赶快起来，去晚了，老师不罚你才怪呢！”微菜说着就拉微钧下床。

“哎哟！四号，你看你过来了多远，这界限都歪了。好哇！你又侵占我的地方，看我占不占你的地方！”微钧对着微祺叫。为了“界限”问题，两人已经不知争执了多少次。最近微容给她们想了这个好办法，把她父亲李俊义的旧领带放在中间，以作为分界线。双方约好的，各睡各的一边，谁也不许过“界”。

“我又不是故意的，睡着了，人家自己就过线了嘛！”微祺鼓着腮帮分辩。她只有九岁。李家的六个女孩子，年龄相差得象台阶那么均等，一个比一个大三岁。

“不管，谁叫你过界，我也非过不可！”微钧理直气壮地说。忙着往脚上套袜子。

“好了，三号四号，别睁开眼睛就吵，你们不在乎迟到，我还在乎呢！”微菜不耐烦地说。

“姐！给我穿衣服！”和微菜同睡一张大床的微明也醒了，两只手正揉搓着她那略显得大的脑袋，脸睡得红扑扑的。她刚上小学，和微菜共睡一床，是李俊义的安排。因为微明半夜里常会踹掉被子，有微菜在旁，可随时给她盖上。

“请你小声一点，大头小姐，把爸爸吵醒了，全家挨骂！”微容两手捧着微明的头，边摇边说。

这间屋子有十二个榻榻米大，再加上外面那条宽走廊，显得很宽敞。只有最小的微刚和李俊义夫妇睡在里面，五个大女孩全睡在这一间，她们自称这个房间为“女生宿舍”。

衣服全穿好了，微菜开始整理床铺，拉开走廊上的玻璃门，又照顾几个人刷牙洗脸，然后才轮到她自己梳洗。接着又去预备早饭。她做得熟练又爽俐，多年以来，照顾姐妹们的生活是她份内的责任。来到台湾后，李家的境况一直没好转，没有闲钱雇佣人。烧饭洗衣全是李太太自己做，其它的零碎杂事，就由微菜料理。

“姐，我饿了！”微明扯着微菜的衣服嘟囔。

“知道了，我不是正在做吗？”微菜用热水瓶里的水给每人冲了一杯奶粉，把预先买好的面包拿出来，五个姐妹围着桌子匆匆忙忙一吃，早餐就算完毕。然后几个人都背上书包走了，微菜才匆忙地洗了碗，开始换衣服。

她的衣服全是素色，不是黑就是蓝，再不就是咖啡色，生平没穿过一件颜色鲜艳的衣服。李俊义说过：“大红大绿的颜色太轻浮，谁也不许穿。”李俊义说不许穿，就没有一个人敢穿，连三岁的微刚都穿得一身黑黑灰灰的，活象一只小老鼠。

微菜穿了件紧身黑毛衣，黑裙子。提了书包，匆匆走出来，小心地打开那两扇油漆剥落得斑斑损损的破大门。虽然她已经小心得到了谨慎的程度，门旁那两片松松垮垮的篱笆墙还是跟着摇了两下。而摇得最起劲的，是门旁边挂着的“李俊义律师事务所”的牌子。那牌子细长一条，白底黑字，泛着亮光，相当的新，跟这个破门怎么也配不到一块去。门要是动得厉害，那块要命的牌子就掉下来。微菜已经弄掉过三次，其中两次被李俊义看到，挨顿骂不说，挂得两手发酸才好不容易的又把它挂了上去。

其实李俊义自己也知道，破门破户的，住着不象样，对

他的律师业务也不无影响。虽说手头钱不宽裕，换个新大门倒还换得起。但他赌的是一口气。就这么破褴褛地拖着。

李俊义赌气的主要对象，是他自己。他越想越窝囊，越咽不下这口气。自己是学法律出身，连法院院长也担任过。来到这地方，人生地不熟，又不懂“规矩”，急急忙忙地就买了这幢房子，没料到上了这么大的当。

这幢日式房子，是李俊义于前年底用他仅有的六两黄金顶的。共有三十几个榻榻米，算是四间房，除了李俊义夫妇和五个女孩各占一间卧房之外，另外的两间，大的是客厅兼饭厅，小的是五个女孩做功课的地方。面积虽然不大，一家八口倒也住下了。谁知一个月之后，忽然来了两个人，手上拿了些单据，说这房子是某公家机关的宿舍，卖房子的人是那机关的退职人员，而那个人早已带着家小出国了。这样一来，“顶”的事只好做为无效。幸亏这件事是李俊义自己经手办的。他表面上似乎只叹几声“倒霉”就算了，但在骨子里却无法不生自己的气。象他那么个威严的人，又怎可承认自己的疏忽和错误！于是就迁怒到房子上。大门破了，篱笆松了，全给它个不睬不理，叫它破去，松去！

微菜关好了门，对着“李俊义律师事务所”几个字掠了一眼，忍不住有些心酸，她自己也解释不了这种心情：每当她看到那几个泛着亮光的白底黑字，心里就涌上难以形容的酸楚。在这时，她就同情父亲，认为即使是天天挨他的冤枉骂，受他的奚落和挖苦，也不该生气或是怨恨。

这块牌子，总使她想起抗战胜利，回到北方之后，她父亲作法院院长时的风光。那时候李俊义多神气，进出有汽车，家里有男女佣人，房子是公家的，楼上楼下加起来

有十几间。那时候李俊义情绪好，事情忙，应酬也多，在家时间很少，没工夫吵架，也不常发脾气。那段日子，称得上是李家的“黄金时代”。直到一个深夜，炮声把一家人从睡梦中惊醒，他们才仓皇皇皇地提了一些简单衣物，搭上了去南京的飞机。

来到台湾，李俊义为了想在司法界弄个不太辱没他的位置，奔波了几个月，结果毫无头绪，并没遇到合适的机会。正在这时候，他以前的老上司张次长也到台湾来了。张次长最欣赏李俊义的清廉方正，到北方当院长，就是他推荐的。李俊义在那一年半的院长任上，表现得有声有色，号称“李青天”，解决了好几桩大案子。

既然张次长来了，李俊义的事也就不成问题了。没想到人一倒霉起来就什么事都不走运。从来很少生病的张次长忽然发了心脏病，很快就死了。李俊义为这件事伤心很久。境遇不佳固然使他失望，老长官的溘然长逝更使他觉得人世无常。他人又硬，生来最恨拍马钻营。磕头求人的事，他宁愿饿得喝西北风也不干。到最后，他总算找到了一条出路。就是找木匠跟油漆匠合作，弄了这么块牌子，又从箱子底翻出了那叠得棱是棱角是角的法衣，他就成了李俊义律师，这破门破户的房子也就成了律师事务所。

牌子挂了少说也有半年了，案子仅只接了三五件。这几件案子又几乎全是好人受害的事。好人有钱的本来就不多，给不起多少报酬，李俊义又生来好打抱不平，见好人受欺侮，早就想当他们的义务辩护人，对报酬的事当然不屑计较。所以几桩案子下来，也没赚几个钱。如果他肯将就一点的话，业务自然会多一些，问题是他挑拣得太厉害：

风化案子不接，因为他生平最恨荡妇淫夫，这种男女苟且事闹上法庭，还会有正经人？他绝不为这路人物说话。替恶霸或贪官污吏说话的事他更不干，所以这类案子也不接。他不懂台湾语，日语只会从一数到十，本省人的案子没法接。因此他这事务所的生意真算得上清淡，多半是律师本身情绪欠佳，看谁都不顺眼，不是怨东就是怨西。

那天，李俊义的好朋友柳兴唐来了。微容正在“女生宿舍”里偷看着小说。隐约地听到李俊义讲，正在同两个同业筹划，预备在台北开个联合的“律师楼”，并说是有两家很大的私人企业要聘请他作法律顾问。如果这一切成真，他们的经济情况就会好转。不至于总靠变卖李太太的首饰维持生活，惹得她心情更坏，吵架次数更多。微容听完，当时就把这消息告诉微菜，姐妹俩兴奋得半夜睡不着觉。

微容已经说过，再来客人，她一定还要躲在“女生宿舍”里偷听。以便知道“律师楼”的事是成了，还是砸了。

他们实在关心父亲的事。眼看牌子挂了那么久，却没多少生意上门，怎不暗自替他着急，很想知道事情的究竟，可是李俊义从来很少和家人说话，也没人有胆子去问，就是问，也是白问，不但得不到资料，还会好好的惹祸上身。凡是一切有关李俊义的事，她们全是靠偷听知道的。幸亏微容天生了一对好耳朵，这工作就归她。据她自己说，她那两只微微招风的耳朵，是“绝对音感”的呢！